

东方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投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对外投资概述

（1）对外投资情况。

烟台东方电子科技发展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东方科技发展”）是公司的控股子公司，公司持股 90%，中国节能减排有限公司持股 10%。中国节能减排有限公司于 2016 年 3 月 28 日在重庆联合产业交易所挂牌出售东方科技发展 10% 股权，挂牌价格为 1030.919 万元。公司决定收购中国节能减排有限公司持有的 10% 的东方科技发展的股权。

（2）董事会审议投资议案的表决情况：该投资事项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。本投资事项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批准。

（3）本投资不构成关联交易。

二、交易对手方介绍

- 1、名称：中国节能减排有限公司
- 2、住所：北京市海淀区增光路 55 号
- 3、企业类型：有限责任公司
- 4、法定代表人：赵剑
- 5、注册资本：189918.11 万元

6、主营业务：机械、电子、计算机软件开发应用及系统集成、轻工及运输设备（含汽车）和与此有关的化工、建材行业 项目的投资；节能环保领域工程投资及工程设计、集成、安装、咨询及管理服务；机械设备、计算机、软件及辅助设备的销售；污水处理及再生利用；水务投资管理；煤质技术开发；施工总承包、专业承包；技术咨询、技术服务；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、监测、监理、及环保设施的投资与管理；信息服务及展览展销；提供投资咨询服务、技术咨询、技术服务、信息服务；组织投资产品的展销。

7、中国节能减排有限公司与本公司没有关联关系。

8、中国节能减排有限公司的实际控制人为神华集团有限责任公司。神华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持有其 100% 股权。

三、投资标的的基本情况

1、出资方式：按产权交易合同执行

2、烟台东方电子科技有限公司情况介绍

东方科技发展成立于 2005 年，公司以房产加现金出资 9000 万元（房产价值 8929.72 万元，现金 70.28 万元），中国节能减排有限公司以现金 1000 万元出资组建。主要业务为高压变频器的生产销售和市场推广。自成立以来由于房产占到了资产总额的 90%，每年产生的折旧费用大；主营业务竞争激烈，东方科技发展盈利能力弱。

3、增资前后的股权结构

增资前，注册资本 10000 万元人民币，公司出资 9000 万元人民币，占注册资本的 90%，中国节能减排有限公司以现金出资 1000 万元人民币，占注册资本的 10%。

增资后，注册资本 10000 万元。公司持股 100%。

4、一年又一期的财务指标

项目	2015 年 12 月 31 日	2016 年 3 月 31 日
资产总额	89,802,192.35	89,524,315.85
负债总额	1,202,713.47	1,315,639.71
净资产	88,599,478.88	88,208,676.14
营业收入	3,195,107.03	1,166,856.77
净利润	-2,538,622.65	-390,802.74

5、投资标的的评估情况

经中资资产评估有限公司评估确认，中国节能减排有限公司持有的 10% 的东方科技发展的股权的资产评估价值为 1030.919 万元（中资评报字[2015]第 283 号）。

三、对外投资合同的主要内容

本次交易涉及的产权交易合同需在确认成功摘牌后方能签署。

四、对外投资的目的、存在的风险和对公司的影响

收购中国节能减排有限公司持有的东方科技发展的股权后,东方科技发展将变为公司全资子公司,有利于公司盘整东方科技发展的资产,提高其资产效能。

五、对外投资的风险分析

本次股权转让项目,需通过在产权交易机构以挂牌、摘牌方式实施,存在不确定性:

公司将及时披露有关进展情况,提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六、备查文件

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。

特此公告。

东方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16年4月21日